

勵志中學建築類公共設施維護管理情形表

填報日期 113 年 6 月 26 日

項次	建築物或設施名稱	維護管理規定	關鍵維護項目及辦理情形表
1	行政大樓 立德樓 崇德樓 正德樓 明德樓 淑德樓 男女綜合大樓 技訓中心 淑德樓	1. 建築法第 77 條。 2. 消防法第 6 條及第 9 條。 3. 電業法第 60 條。 4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。 5. 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。 6.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。 7. 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。 8. 飲用水管理條例。 9. 機電設備維護契約。 10. 建築物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。	1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建築物公共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年申報 1 次，預計申報日期為 113 年 10 月。 2. 升降(電梯)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建築物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」及維護契約之規定，每月辦理 1 次定期維護保養，並於每年辦理 2 次安檢換證，每年辦理 1 次年度安全檢查。最近 1 次辦理維護保養日期為 113 年 6 月 18 日。最近 1 次辦理年度安檢換證日期 113 年 5 月 1 日。 3. 機械停車設備：本校無此設備。 4. 空調冰水主機及冷卻水塔：委託專業廠商每半年清洗保養 1 次，最近 1 次清洗保養日期為 113 年 3 月 12 日。 5. 自來水水塔：依「飲用水管理條例」委託廠商每 3 月進行水質檢測，最近檢測日期為 113 年 6 月 5 日，檢測結果合格。 6. 消防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」及「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年申報 1 次，113 年 3 月陳報消防年度安檢。另每季消防安全檢查 1 次，最近 1 次檢查日期為 113 年 6 月 28 日，檢查合格。 7. 高低壓電力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」規定及維護契約之規定，每月辦理 1 次一般維護保養，每年 1 次高壓電停電測試，最近 1 次辦理維護保養日期為 113 年 6 月 5 日，年度停電測試日期預計為 113 年 11 月。
2	汙水處理場含設備	「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」	本校無汙水處理場，每半年定期抽水肥，最近抽水肥日期為 113 年 2 月 4 日(淑德樓)及 4 月 10 日(崇德樓)。另不定期檢視現況，辦理抽水肥。

3	機關內通行道路	國有公共財產管理手冊	依規定每年至少辦理 1 次定期檢查。最近檢查日期為 113 年 6 月 25 日，檢查結果機關內通行道路無堆置雜物，路面無破損。另不定期檢查通行道路有無異狀。
4	擋土牆	國有公共財產管理手冊	依規定每年至少辦理 1 次定期檢查。最近檢查日期為 113 年 6 月 25 日，檢查結果牆體完整無裂縫。
5	機關內路邊停車場及其遮雨棚	國有公共財產管理手冊	依規定每年至少辦理 1 次定期檢查。最近檢查日期為 113 年 6 月 25 日，檢查結果停車場及遮雨棚功能正常，設施完整，路面無破損。另不定期檢查相關設施或通行道路有無異狀。
6	圍牆	國有公共財產管理手冊	依規定每年至少辦理 1 次定期檢查。最近檢查日期為 113 年 6 月 25 日，檢查結果牆體結構完整無裂縫破損情形。